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管理科学部

2024 年第 2 期应急管理项目《老龄化背景下养老金融高质量发展路径与影响机制》申请说明

一、项目类型和意义说明

为了对经济、科技、社会发展中出现的一些重大管理问题快速做出反应，及时为党和政府高层决策提供科学分析和政策建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于 1997 年特别设立了管理科学部应急管理项目。该项目主要资助在已有相关科学研究基础上，运用规范的科学方法进一步开展关于国家宏观管理及发展战略中急需解决的重要和关键性问题的研究，以及经济、科技与社会发展实践中的“热点”与“难点”问题的研究。应急管理项目每年启动 3 - 5 期，资助若干方向的研究。

根据学部对于应急管理项目的一贯指导思想，应急管理项目应从“探讨理论基础、评介国外经验、完善总体框架、分析实施难点”四个方面对政府决策进行支持性研究；研究成果要具有针对性、及时性和可行性；研究方法要注重科学方法的应用和实际数据/资料/案例的支撑，切忌空洞的讨论和没有实证根据的结论。应急管理项目的承担者应当是在相关研究领域已具有深厚学术成果和数据/资料/案例的积累、能够在短时间内取得具有实际应用价值成果的专家。

应急管理项目实行滚动立项，全年接受项目建议。欢迎国内外各领域专家和国家宏观管理部门从国家战略高度提出具体的项目建议。项目建议书应针对立项课题的国家现实需求、迫切性与必要性、国内外研究进展、主要研

究方向和研究内容、预期研究目标和政策效果等提出明确具体的观点、证据和建议，并对国内现有研究基础和研究队伍进行分析。

二、2024 年第 2 期应急管理项目《老龄化背景下养老金融高质量发展路径与影响机制》申请指南

当前，我国人口老龄化趋势加快，养老保险体系的可持续性面临巨大挑战。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要发展多层次、多支柱的养老保险体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明确指出“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完善发展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政策机制”。在此背景下，金融服务个人养老和养老产业的重要性日益凸显。2023 年 10 月底召开的中央金融工作会议，明确提出做好养老金融的要求。

养老金融旨在以养老金增值保值、保障退休收入水平、满足老年人金融需求和确保养老产业金融可获得性为目标，为老年人提供全方位的金融产品和服务活动。养老金融体系的完善对于保障老年人的基本生活需求至关重要。它不仅能够缓解社会保障压力，还能通过合理的资金配置促进金融市场健康发展。此外，养老金融的创新与发展，有助于激发老年人消费潜力，推动经济增长，实现社会资源的合理分配和代际公平。面对全球经济环境的不确定性和人口结构变化的挑战，我们需要在经济转型的大背景下提升养老金融的普及性和适应性，为我国金融体系的可持续发展注入新动力。

我国养老金融尚处于发展的初级阶段，面临多维度叠加的复杂问题和挑战。人口老龄化的加速导致养老保障需求激增，而现有的养老金融体系可能面临资金缺口和可持续性问题。养老金融产品和服务的多样性和创新性不足，

难以满足不同群体的个性化需求。老年人对于金融产品的认知有限，难以做出合理的养老规划和投资决策。金融市场的波动性也给养老资金的保值增值带来不确定性，增加了养老金融的风险管理难度。政策和法规的不完善也可能制约养老金融的发展，需要政府加强顶层设计，出台更多支持性政策，促进养老金融体系的完善。因此，本项目以人口老龄化为背景，采用前沿的理论模型、实证分析、定量模拟、学科交叉等研究方法，研究我国养老金融高质量发展的路径与策略选择，为国家有关部门制定相关政策提供咨询建议。

具体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总课题：养老金体系三大支柱协同模式与政策设计研究

我国养老金体系包含三大支柱：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职业养老金制度、个人养老金制度，在人口老龄化不断加速的形势下，如何保障人民群众在老年期的财务安全，是一个重要的民生问题。养老金不能仅靠基本养老保险，需要充分发挥职业养老金、个人养老金的作用，提高企业和群众自愿参与的积极性。本项目将重点研究如何实现三支柱的可持续健康发展。主要包括：（1）养老金体系及改革的历史演进与国际比较分析；（2）养老金体系三支柱发展的协同效应评估与机制；（3）养老金体系三支柱结构优化与融合发展模式；（4）推动养老金体系可持续健康发展的政策设计。

子课题 1：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路径与可持续评估

基本养老保险是养老金融体系的核心。当前，基本养老金的区域间结构性矛盾较为突出，抗风险能力不足。本课题重点探索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的实现路径，并对其财务和社会可持续性进行全面评估。主要研究内容包括：

(1) 基本养老保险收支区域不均衡性分析；(2) 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现状、问题与实施效果评估；(3) 跨统筹区的社保转移接续政策研究；(4) 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实施策略。

子课题 2：老龄化社会的养老金融产品创新与政策设计

养老金体系的第二和第三支柱是养老金融的重要资金来源，在我国的发展尚不充分。同时，其它商业养老金融产品（如商业养老金等产品）也有巨大的发展潜力。本课题聚焦老龄化社会背景下养老金融产品的创新与政策设计，主要研究内容包括：(1) 养老金融产品供给和监管的国际比较与中国实践；(2) 我国不同群体养老金融的需求特征分析；(3) 我国养老金融产品供给现状与创新发展研究；(4) 养老金融产品的风险管理与政策研究。

子课题 3：个人养老资产储备与优化配置研究

新时代下人口结构、家庭环境、劳动模式、知识水平、代际交替等因素表现出不同以往的特征，使得个人养老资产储备和配置需求及其表现形式出现了较大变化，金融深化的持续推进使得居民养老资产配置选择日渐丰富，并反映在个人养老资产配置决策上。本课题重点分析微观个体最优资产配置策略。主要研究内容包括：(1) 老年群体养老资产的构成、充足性现状以及变化趋势；(2) 生命周期不同阶段个人养老资产储备与优化配置研究；(3) 市场与政策环境变化对养老资产储备与配置、就业、消费和储蓄行为的影响；(4) 财务约束、风险偏好及退休预期对资产配置的影响；(5) 个人养老资产配置的政策引导及风险防范研究。

子课题 4：养老服务金融面临的挑战与对策

如何把养老财富转换为养老消费是一个重要课题。以房养老、年金保险、土地养老金融、商业养老理财等养老服务金融模式仍然存在很多问题。本课题探索不同养老服务金融模式，如养老财富消费、土地养老金融等在实际试点过程中面临的挑战，并提出相应的应对策略。（1）养老服务金融模式的国际比较；（2）我国养老服务金融的内涵及各种模式发展面临的障碍研究；（3）我国养老服务金融的创新研究；（4）我国养老服务金融的政府监管。

子课题 5：养老产业金融的改革路径与政策研究

随着老龄化人口快速增加，建立高质量的现代化养老产业金融体系成为必然趋势。养老产业金融在发展中存在资金缺乏、风险管理机制不健全、行业监管不充分等问题。本课题围绕老龄化社会背景下养老产业金融改革，研究如何通过政策引导和市场机制推动产业健康发展。主要研究内容如下：（1）发展养老产业金融的国际比较分析；（2）我国养老产业金融的发展现状与挑战；（3）我国养老产业金融面临的主要风险与应对策略；（4）我国养老产业金融的发展机制与监管模式。

三、申请要求及注意事项

（一）申请条件。

本项目申请人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1. 具有承担基础研究课题或者其他从事基础研究的经历；
2. 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或者具有博士学位。

正在博士后流动站或者工作站内从事研究工作、正在攻读研究生学位以及无工作单位或者所在单位不是依托单位的人员不得申请本项目。

(二) 申请限项规定。

1. 本项目不计入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人员申请和承担总数 2 项的范围。
2. 申请人同一年度一般只能申请 1 项专项项目（含应急管理项目）。
3. 主持或参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管理科学部应急管理项目尚未结题的人员，不得作为主持人或参与人申请此次应急管理项目。
4. 遵守《2024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的相关要求，**避免与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复资助。**

(三) 申请注意事项。

1. **本项目试行无纸化申请,申请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10 月 15 日 16 时。**
研究期限为 10-12 个月（**2024 年 11 月-2025 年 10 月**）。项目启动 6 个月后进行中期检查与阶段成果的交流。应急管理项目的研究成果最终体现为政策建议报告、媒体报道、研究报告、专著及学术论文等形式。应急管理项目中期检查和结题验收将以政策报告作为评价的重点，最终形成的研究报告应围绕所形成的政策报告进行撰写，具体内容应包括：提出的政策报告或建议，支撑政策结论和建议的理论、方法、数据、逻辑等。
2. **鼓励并优先资助团队整体申请本项目。**要求申请人将本项目作为一个整体来申请，其中包含 1 个总课题和 5 个子课题，并分别提交项目总体申请书和各子课题申请书，在研究内容中应明确说明本课题与其它相关课题之间的关系，加强各课题之间的合作。**总项目负责人需在申请书中介绍子课题分工情况，并附上“整体申请项目承诺函”（附件），子课题无需提供承诺函。**

对不能组织团队整体申请，但对某一子课题确有研究优势的单份申请也有可能获得资助，该申请获准立项后申请人将归入整个项目团队。

3. 基金委接受申请书后将组织预评审。接到答辩通知的项目团队，**总项目负责人须亲自参加答辩**，不按时参加答辩者视为自动放弃申请。经评审组专家评议，管理科学部计划择优资助一个团队（评审组专家可能会择优组合团队）。每个子课题资助直接经费不超过 20 万元，总课题资助直接经费不超过 30 万元。

4. 拟申请项目的申请人到基金委网站在线填写 2024 年度申请书，申请代码选填“G04”，资助类别选填“专项项目”，亚类说明选填“研究项目”，附注说明选填“管理科学部应急管理项目”。正文部分按照“**申请书撰写提纲**”撰写。申请人应严格按照本项目指南发布的课题内容撰写，**各课题名称应与上述 6 个课题名称保持完全一致，否则将不予受理。**

5. 申请人要严格按照中央文件精神和《资金管理办法》《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预算表编制说明》等的要求，根据“政策相符性、目标相关性、经济合理性”的基本原则，结合项目研究实际需要，编报项目预算。

6. 申请人完成申请书撰写后，务必在 **2024 年 10 月 8 日-2024 年 10 月 15 日 16 时**期间通过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https://grants.nsfc.gov.cn>)在线提交电子申请书及附件材料。总课题提供的整体申请项目承诺函和各课题申请材料中所需的附件材料（有关证明信、推荐信和其他特别说明要求提交的纸质材料原件），全部以电子扫描件上传。

7. 依托单位应对本单位申请人所提交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进行审核，对申请人编制项目预算的目标相关性、政策相符性和经济合理性进行审核，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申请材料至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具体要求如下：

(1) 应在项目申请截止时间（**2024年10月15日16时**）前通过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逐项确认提交本单位电子申请书及附件材料，无需报送纸质申请书。项目获批准后，将申请书的纸质签字盖章页装订在《资助项目计划书》最后，一并提交。签字盖章的信息应与电子申请书严格保持一致。

(2) 依托单位完成电子申请书及附件材料的逐项确认后，应于申请材料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上传项目申请清单和本单位科研诚信承诺书的电子扫描件（请在信息系统中下载模板，打印填写后由法定代表人签字、依托单位加盖公章；若当年集中申请阶段已上传本单位科研诚信承诺书的电子扫描件，则不用再重新提交），无需提供纸质材料。材料不完整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将不予受理。

四、咨询联系方式

1. 填报过程中遇到的技术问题，可联系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信息中心协助解决，联系电话：010-62317474。

2.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项目材料接收工作组负责接收申请材料，如材料不完整，将不予接收。联系电话：010-62328591。

3. 其他问题可咨询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管理科学部三处

联系人：胡老师 吴老师

电话：010-62327153、010-62327152； 邮箱：hujm@nsfc.gov.cn.

[附件：整体申请项目承诺函](#)